

世纪之交，香江归航，珠江潮涌。一场跨越粤港的雷霆扫黑，一次彰显法治尊严的跨境审判，将“世纪贼王”张子强及其犯罪集团钉在历史耻辱柱上。2026年春，《新民周刊》推出独家长篇纪实连载《张子强犯罪集团覆灭记》，迅速引发社会广泛关注。这部作品的作者，正是深耕政法报道三十余载、亲历广东社会治安由乱到治全过程的羊城晚报高级记者、第十六届长江韬奋奖获得者刘海陵。

从1998年案件侦破全程一线追踪，到二十余年后补齐尘封档案、还原完整真相，刘海陵以独家一手材料、冷静客观笔触，完整呈现了这起跨境大案的滋生、猖獗与覆灭，更以记者的专业视角，解读案件背后的法治进程与时代变迁。

今年3月，《新民周刊》在广州专访刘海陵，听这位长江韬奋奖获得者讲述追踪大案的惊心动魄，深耕政法报道一线的使命担当、一位老新闻人对真相、法治与时代的不变坚守，以及一部纪实作品跨越四分之一个世纪的创作初心，重温那段用真相记录正义、用笔墨镌刻历史的难忘历程。

## 重提旧案：世纪大案的时代深意

在刘海陵数十载政法报道生涯中，张子强案无疑是最特殊、最厚重、影响最深远的一笔。这宗被列为亚

洲第一、世界第六的特大跨境犯罪案件，不仅震惊了粤港两地，更吸引了全球目光。当被问及为何耗时多年追踪、时隔近三十年仍要系统性纪实创作，刘海陵坦言：“这个案件直到今天，还是有它的社会意义，它不仅是一宗刑事案件，更是一段法治进化史，一个时代的缩影”。

1997年、1998年，正值香港回归后，全世界目光聚焦东方之珠。

“回归之后社会管理怎么样？还是不是一个法治之地？”质疑与观望并存，而张子强、叶继欢犯罪集团在粤港两地制造系列特大刑事案件，绑架香港顶级富豪、勒索金额以十亿计、走私重型武器与大量炸药，严重冲击两地社会治安，更被境外势力借机抹黑，质疑“一国两制”下的法治公信力与跨境治理能力。

而粤港警方联手侦破、内地司法机关严格依法管辖、两级法院公开释法，最终办成铁案，让全世界看到中央维护香港繁荣稳定、坚持依法办案的坚定决心，用事实击碎不实传言。

“张子强案就是对‘一国两制’的一次检验，用实实在在的办案过程，告诉全世界，香港回归后，依然是法治之地，任何犯罪都无法逃脱法律制裁。”刘海陵强调，无论境内境外犯罪，无论逃到哪里，都不能逃脱法律惩处，这是案件最核心的时代价值。

“当年很多人以为，案子判了、

## 刘海陵小传

刘海陵，1961年生，中国晚报工作者协会会长，广东省人民政府文史馆馆员，羊城晚报报业集团原党委书记、羊城晚报社原社长，高级记者。第十六届长江韬奋奖（韬奋系列）获得者；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。组织策划了一系列有全国影响力的大型系列报道，多次获得中国新闻奖。长年从事政法报道，关注改革开放前沿社会治安管理问题；专注报业宏观管理、积极探索媒体深度融合与实践；对岭南文化传承发展以及文化创意产业等领域有深入的研究与实践。出版有《20世纪末广东大案卷宗》《世纪贼王张子强X我怎样当总编辑》等专著。发表学术论文数十篇，主编或参与编撰作品10余部，主持多项省级文化项目研究。

人伏法了，就翻篇了。但这起案件的分量，远不止一起恶性犯罪那么简单。”刘海陵认为，更深层的意义，还在于其对国家法治建设的推动。

上世纪八九十年代，广东作为改革开放前沿，经济高速发展带来人财物空前流动，境外犯罪模式涌入、不法分子南下逐利，珠三角一度成为社会治安复杂地带。“那个时候，老百姓常说‘没有被偷过自行车的不算广州人’，我自己就丢过两辆摩托车、七八辆自行车，在街上也被小偷偷过东西，可见当时治安形势之严峻。”而张子强案，正是这一时代背景下最典型的样本。

彼时，传统社会治理模式与新型跨境犯罪手法脱节，跨境法律差